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19-001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730,00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2.67% 。

2、截至2019年1月1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02,650,481股变更为683,920,481股。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8年11月9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 “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76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73万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7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2017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查〈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7年9月2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7年9月1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7年11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确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7年11月10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6、2017年11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于2017年11月27日完成授予登记,授予价格为12.23元/股,激励对象为760名,授予数量为1873万股,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1月30日。

7、2018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并同意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与之配套的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2018年11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说明及回购注销相关事项

(一)终止原因

公司2017年12月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后,虽然公司保持平稳发展,但由于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资本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特别是近期二级市场受外部市场因素影响持续走低,目前公司股票价格与股权激励授予价格出现了一定比例的倒挂, 继续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不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的积极性, 且难以达到预期的股权激励效果。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评估后,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二)回购注销数量

本次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760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授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73万股(占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的100%,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67%)。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702,650,481股变更为683,920,481股,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减资程序。

(三)回购注销价格

公司于2017年11月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2.23元/股,公司于2018年5月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7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646,430,3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公司于2018年10月实施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02,650,4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因此,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回购价格调整方法,公司本次回购价格应调整为11.88元/股。

由于公司在实施2017年度和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进行现金分红时, 就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由公司代为收取,待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时返还激励对象;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锁,公司将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扣除代为收取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并做相应会计处理。因上述760名激励对象未解锁股份的现金分红目前均由公司代为收取,未实际派发,因此回购价格仍为12.23元/股。

(四)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229,067,900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59,110,061	22.64%		140,380,061	20.53%
高管锁定股	84,159,967	11.98%		84,159,967	12.31%
首发后限售股	56,220,094	8.00%		56,220,094	8.22%
股权激励限售股	18,730,000	2.67%	-18,730,00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3,540,420	77.36%		543,540,420	79.47%
三、总股本	702,650,481	100%	-18,730,000	683,920,481	100%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19-001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质押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月10日,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顾晓磊先生将其持有公司质押股份解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1月11日,顾晓磊先生将其持有的6,66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时间为一年。因公司于2018年5月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所以顾晓磊先生质押的股份相应由6,660,000股变为9,3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1%。

顾晓磊先生根据个人需要,于2019年1月4日将已质押的股份提前办理了解质押手续,目前手续已办完。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顾晓磊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080,8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7%;本次解质押后,顾晓磊先生不存在质押股份。

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19-002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金额:自有资金5000万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低风险、浮动收益型
●委托理财期限:无固定期限,根据需要公司可以随时赎回

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冯宇霞女士主持。会议以9票赞成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根据最新的闲置自有资金规模及未来的理财需要,同意将理财额度调整为人民币2.5亿,择机购买收益高、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及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对象和理财产品, 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授权期内,资金可由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该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年1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昭衍(苏州)新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认购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元达信资本-现金管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 以最大限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资金收益。昭衍(苏州)新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现将公司本次续作委托理财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元达信资本—现金管理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产品类别	现金管理类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目标规模	本计划目标规模为 50 亿份
公司认购份额	人民币5000万元
起息日	2019年1月10日
产品期限	无固定期限,公司根据需要可随时赎回,之前收益不受影响
产品类型	低风险、浮动收益型
年化收益率	4.5%
相关费率	管理费率0.01%,托管费率0.04%
投资范围	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项评级在A-1以上(含)的短期融资券;债项评级在AA以上的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非公开发行企业债或公司债、项目收益债、非公开发行项目收益债等;上市流通的浮动利率债券;正回购、期限一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金融同业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或大额存单;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资产支持证券;其他具有较高安全性且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短期金融工具。

二、对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资金周转需求的前提下,通过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的该项理财产品期限灵活,随用随取,风险可控,且赎回日之前的收益依然享有,不受影响。公司财务部负责对购买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等进行分析,并加强监督。如后期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理财的情况

1、募集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受托方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产品类型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方庄支行	募集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180天	2017年12月8日	2018年6月6日	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固收鑫稳享1837号	10000	72天	2018年6月11日	2018年8月22日	4.7%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固收鑫稳享2302号	10000	6天	2018年8月24日	2018年8月30日	2.6%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北京方庄支行	募集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	94天	2018年9月21日	2018年12月24日	3.95%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固收鑫·稳享”2899号	10000	14天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1月9日	4.5%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到期赎回

2、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情况

受托方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产品类型	备注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自有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	92天	2017年10月17日	2018年1月17日	3.8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德邦兴锐1号收益凭证	5000	182天	2017年12月8日	2018年6月7日	5.3%	本金保障型	到期赎回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自有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	90天	2017年12月28日	2018年3月28日	4.4%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华夏银行北京知春支行	自有资金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	90天	2018年1月23日	2018年4月23日	4.1%	保本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元达信资本—信天利6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00	无固定期限	2018年4月3日		4%	浮动收益型	提前赎回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8200	无固定期限	2018年4月27日		4.9%	浮动收益型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德邦兴锐15号收益凭证	5000	271	2018年6月13日	2019年3月10日	5.35%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花旗银行	自有资金	掉期短期理财	300万(美元)	32天	2018年7月30日	2018年8月30日	1%	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德邦兴锐27号收益凭证	1000	351天	2018年9月25日	2019年9月10日	5%	本金保障型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	1500	91天	2018年9月25日	2018年12月25日	4.15%	本金保障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30天	2018年9月26日	2018年10月25日	4.4%	中低风险型	到期续作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7天	2000	13天	2018年9月26日	2018年10月8日	4%	低风险型	到期赎回
花旗银行	自有资金	掉期短期理财	300万美元	35天	2018年10月2日	2018年11月5日	1.1%	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基金-稳富5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0	3个月	2018年10月9日	2019年1月7日	5.25%	中低风险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质押式报价回购交易-7天	1200	7天	2018年10月12日	2018年10月18日	3.4%	低风险型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基金-信泽1号资产管理计划	3200	3个月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1月18日	5.2%	中低风险型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32天	2018年10月26日	2018年11月26日	4.4%	中低风险型	到期续作
花旗银行	自有资金	掉期短期理财	300万美元	32天	2018年11月5日	2018年12月7日	1.1%	浮动收益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29天	2018年11月27日	2018年12月25日	4.15%	低风险型	到期续作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中信建投月享收益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31天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1月25日	4.3%	低风险型	
	自有资金	14天国债逆回购	3000	14天	2018年12月25日(购买日)	2019年1月9日	5.11%	低风险型	到期赎回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元达信资本-现金管理1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	无固定期限	2019年1月10日		4.5%	低风险、浮动收益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理财余额约为人民币24,4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余额为0万元;自有资金余额为24,400万元)。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1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完成了《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计划”或“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授权登记工作,期权简称:雷曼 JLC2,期权代码:036329,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权的情况及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权的情况

1、授予股票种类:本激励计划拟授权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为雷曼股份股票期权。

2、股票来源:本激励计划拟授权激励对象的标的股票的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3、预留授权日:2018年12月21日。

4、预留行权价格:7.90元/股。

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不低于股票票面金额,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

(1)预留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预留股票期权授予董事会决议公布前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5、2018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 (临时) 会议确定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100万份,激励对象人数为37人。在股份登记过程中,有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1.7万份, 因此公司本次预留股票期权实际数量为98.30万份, 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0.28%,实际授予人数为35人,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激励对象。预留股票期权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预留授权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35人)		98.30	98.30%	0.28%
合计(35人)		98.30	98.30%	0.28%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6、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7、预留授权股票期权自预留授权日起满12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行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预留授权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权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预留授权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8、行权业绩考核要求

(1)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权股票期权的行权考核年度为 2018-2020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预留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60%;
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90%;
第三个行权期	以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50%。

上述“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未扣除股权激励成本前的净利润。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薪酬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打分, 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率确定其行权的比例,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标准系数×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

激励对象的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优秀(A)、良好(B)、中(C)、合格(D)和不合格(E)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行权的比例:

考核结果(S)	S≥90	90>S≥80	80>S≥70	70>S≥60	S<60
评价标准	优秀(A)	良好(B)	中(C)	合格(D)	不合格(E)
标准系数	1.0	0.9	0.8	0.6	0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评级为优秀、良好、中、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分批次行权,当期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不达标”,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行权额度,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二)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审议情况

1、2017年12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或《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7年12月26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且认为激励对象名单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2017年12月27日至2018年1月5日,公司对首次授权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1月9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同时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2018年1月12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权股票期权并办理授权股票期权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5、2018年1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权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权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18年2月8日,公司完成了首次授权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公告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权登记完成的公告》。

7、2018年8月28日,根据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因公司已于2018年5月22日完成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经该次调整后,首次授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为7.9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调整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股权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同意按《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进行上述调整。

8、2018年1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权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权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二、股票期权授权登记完成情况

1、期权简称:雷曼JLC2;

2、期权代码:036329;

3、第一期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授权登记完成时间:2019年1月10日。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9-002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月10日(周四)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1月9日(周三)至2019年1月10日(周四)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10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9日15:00至2019年1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239号N区29栋五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董和玉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95,999,1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6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95,783,9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0.5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15,1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2,250,93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7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035,771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6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15,1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7%。

2、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以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5,991,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2,243,631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68%;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5,991,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2,243,631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68%;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5,991,85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0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243,6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68%;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258,63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68%;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2,243,631股,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9.68%;反对7,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0%。

永锋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泰虹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关联方,对本议案进行回避。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张晓彤律师、蔚霞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法律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19-003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刑事申诉立案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富临运业”)控股子公司成都兆益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兆益科技”)原总经理韩毅、原常务副总经理李秀荣因涉嫌合同诈骗犯罪于2017年8月9日经绵阳市人民检察院批准逮捕;2018年11月16日, 公司收到四川省绵阳市人民检察院出具的《不起诉决定书》,该院依照《中国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对韩毅、李秀荣不起诉,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收到四川省绵阳市人民检察院〈不起诉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5)。

公司依法就上述事项向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提出申诉,2019年1月10日, 公司收到四川省人民检察院的《刑事申诉立案决定书》(川检刑申立[2019]1号),主要内容为:富临运业不服绵阳市人民检察院绵检诉刑不诉[2018]1号不起诉决定书并向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提起申诉,经审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八十条和《人民检察院复查刑事申诉案件规定》第十八条之规定,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决定立案复查。

上述事件不会影响公司及兆益科技的正常经营。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时间:2019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6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2018年7月2日	可随时赎回	2.60%-4.35%	81,801.38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共计500万元,取得收益共计81,801.38元。

二、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投资。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 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计、监督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定期对 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 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 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 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已赎回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3月30日	3.78%	是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5月4日	3.88%	是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年3月1日	2018年6月14日	3.98%	是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柳市支行	工银理财保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8年第22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8月29日	4.28%	是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年3月2日	可随时赎回	2.60%-4.35%	是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WZ0012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8年3月2日	2018年6月4日	1.35%-3.85%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市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P】	保证收益